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2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4人）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万和国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，充分保障经营资金需要，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，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。根据实际授信业务需要，在预计额度内的申请授信业务如需公司股东提供担保，则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乾中先生提供相应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

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 60,000.00 万元的担保。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2 日